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1. 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
2. 会议于2025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
3. 会议由董事长张宏生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4.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(一)审议并通过了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议案。

董事会经审核后一致认为：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5第三季度报告

证券代码:603285 证券简称:键邦股份

报告期:2025年7-9月

报告期:2025年7-9月